

证券代码：300172

证券简称：中电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4-017

##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3年7月24日，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明确提出“要活跃资本市场，提振投资者信心”，2024年1月22日，国务院常务会议强调“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者价值，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，着力稳市场、稳信心”。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，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围绕公司发展战略，从增强聚焦主业意识、提高创新发展能力、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强化规范运作水平等方面制定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#### 一、聚焦主业经营，着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

公司深耕生态环境治理行业二十余年，以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环境治理服务为目标，形成了“一体两翼”的发展格局，一体：水、固、气产业，凭借领先的研发技术、成熟的项目经验、优秀的人才团队，完成了众多大型优质工程，并获得多项国家级环保示范项目；左翼：发挥创新平台及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的功能，加强产学研合作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企业孵化等；右翼：加速资本运营，发挥扬子江环境集团暨扬子江环境研究院、创新中心等平台载体作用，联合产业基金，侧重产业投资。

公司将聚焦主业经营，提供更为高质量、高效能的生态环境治理服务。全面调动公司资源，加大产业拓展力度，夯实“一体两翼”发展格局，加强产业创新平台建设，打造公司“市场+技术+工程”的铁三角；各产业突出全员市场意识，加强与外部合作和资源共享，根据市场和客户变化不断调整市场策略，强化执行、快速响应，发挥集团化管理体系优势，运用集团优势资源，聚焦攻克重点大型项目，提升各产业的高成长水平，巩固各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；强化项目精细化管理，项目实施以现场实际具体情况为依据，优化设计，提高设计质量，控成本提效率，提升项目全过程管控能力；项目运维，提质提量、降本增效，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和收益水平。

#### 二、强化科技创新，助推产业新质生产力发展

公司始终坚持“创新务实”的宗旨，秉承“诚信、创新、卓越”经营理念，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发展，将研发创新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。公司将从“三新”研发推广、科技创新成果应用及数字智慧环保等方面，驱动公司产业创新与新质生产力绿色发展。

（一）推动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产品的研发推广。公司将围绕市场需求，采用“内部研发+外部引进消化并举”模式，组建创新联合体，通过与科研院所的定制式技术开发任务来强化协同研发、与国内外企业多形式合作、与平台内单位加强产学研合作，突出提质增效、转型升级，提升技术创新研发、技术改造和成果运用水平；加强非电工业水处理；生物质发电、场地/矿山修复、生活垃圾处理等固危废处理；非电烟气治理等应用型技术的实质性研发；发挥膜应用技术优势，推进全膜法及纳滤膜应用的研究及跨界拓展(包括盐湖提锂等)。

（二）提高科技成果转化率，提升公司传统产业，培育新产业板块，改造完善公司产业布局。公司将充分发挥产业创新平台的成果转化功能，采用股权投资、投资并购等多元化市场机制，促进成果转化，加快成果产业化进程；发挥平台孵化器功能，加强已孵化企业与公司、平台内成员及联盟企业形成业务互补，助力产业链延伸，形成产业集聚、产业协同，为美丽中国建设做贡献。

（三）打造数字智慧环保新质生产力。公司将充分应用与紫金山国家重点实验室、未来网络产业创新有限公司共同打造的“智慧环保一体化运营平台”项目成果，发挥平台的产业集聚、技术研发等优势，做优、做强“自动化、智能化、智慧化、大数据”技术下打造的智慧环保一体化平台，为客户提供专业、安全、高效、高附加值的远程运营服务，推动公司向新型工业化拓展，助推生态环境治理产业智能化、绿色化、融合化。

### **三、夯实公司治理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**

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制定并持续完善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治理制度文件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促进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管理层的“三会一层”治理架构稳健运行；同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、中小股东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，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、专业咨询作用。未来，公司将继续健全内控建设及风险防范能力，加强规范运作，充分发挥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，提升决策水平。

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，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、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，以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，回馈广大投资者。

#### **四、完善信息披露，有效传递公司价值**

公司始终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，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，按照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”的原则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评中连续多年获评“A”。公司将通过持续优化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等相关制度，持续提升信息披露水平，突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、重要性、针对性，主动披露对投资者投资决策有用的信息，包括行业发展、公司业务、技术创新、风险因素等关键信息披露。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将继续通过日常公告、业绩说明会、投资者现场调研、互动易、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、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沟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，增进公司与投资者双方的互动，将公司的价值有效传递给投资者，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，树立市场信心。同时，将投资者的关注点、建议等及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，提高信息传递的效率和透明度，重视投资者的建议，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。

#### **五、重视股东回报，共享企业经营成果**

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，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现金分红，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。

公司自2011年上市以来，每年均实施了现金分红，累计分红金额近3亿元，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年均比例约25%。2024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30元（含税），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20,301,300.00元（含税），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3.66%。

未来，公司将持续严格落实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要求，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坚持为广大投资者提供持续、稳定的现金分红，并将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和业务发展目标，为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。

特此公告！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4年4月2日